附件1

**2019年全国普通高等学校美术教育专业**

**教师基本功展示方案**

**一、主办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二、承办单位**

福建师范大学

**三、协办单位**

教育部艺术教育委员会、中国艺术教育促进会

**四、时间与地点**

时间：2019年12月27—30日

地点：福建师范大学（旗山校区）

**五、参加人员**

**（一）学校名额**

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根据本地开设美术教育专业的高校数推荐高校参加。20所以上的省份可推荐3所高校，10—20所的省份可推荐2所高校，10所以下的省份推荐1所高校，各省份至少推荐1所高校参加。教育部直属师范大学可直接报名参加。

**（二）教师范围**

每所高校推荐1—3名教师参加展示，其中实践组可推荐1—2名（参展教师在“专业能力展示”项目中所选的类别不得重复），理论组可推荐1名。年龄不超过50周岁（含）。

**六、组别、项目与办法**

**（一）组别**

每名参展教师从以下两个组别中选择一组参加。

实践组（造型表现类、设计应用类专业技能课程教师）

理论组（专业理论课程教师）

**（二）项目及办法**

本次基本功展示设教学展示、专业能力展示、经典作品赏析三个项目，三个项目所有组别参展教师均须参加。

**1.教学展示（满分100分）**

（1）教学展示应以师范生发展成效为导向，聚焦师范生核心能力素质要求，凸显美术学科的特点，注重对学生美术核心素养的培养。

（2）以录像课的方式展示，并提交教学设计的书面材料。参展教师根据报名组别，选择与组别相对应的课程进行教学展示。

（3）提交材料要求

**书面教学设计：**应体现课程教学理念、设计思路和教学特色。教学设计文本要根据规范的教案格式与内容进行撰写，教学设计需注明课程名称、所授年级、使用的教材版本等。

**教学视频：**15—20分钟，须在真实的高校课堂教学环境中录制。视频采用高清或标清录制，格式为MP4或MOV，码流率不低于512Kbps；采用高清16:9拍摄时，分辨率请设定为1280×720，采用标清4:3拍摄时，分辨率请设定为720×576，作品大小一律不超过700M；要求单机位固定拍摄，课程内容完整且连续录制，不能剪辑；视频与音响需同步录制。要求主体突出、图像清晰、声音清楚。视频片头应显示所授课程名称、所授年级、使用的教材版本等。视频内容和画面不得体现参展教师及所在高校信息。

**提交时间与方式：**请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于2019年12月5日前，将参展教师教学设计、教学视频DVD数据光盘寄至福建师范大学，同时将教学设计和教学视频的电子版以邮箱超大附件方式发送至指定邮箱。

**2.专业能力展示（满分100分）**

（1）实践组专业能力展示项目为命题创作，时间150分钟。参展教师根据命题，在造型表现和设计应用中选择一类进行创作。其中，造型表现类包括：中国画、素描、油画、水彩画、水粉画、丙烯画、版画（可选木板或胶板）、雕塑、立体纸艺；设计应用类包括：视觉传达设计、环境设计、产品设计、服装设计。设计应用类需连同作品提交不超过300字的创作思路说明。

画幅大小：中国画为宣纸4尺对开斗方，约69×68cm；素描、水彩、水粉、丙烯画为对开画纸；油画为60×80cm；版画为4开画纸；雕塑为泥塑；立体纸艺为用三张黑白灰卡纸完成一件手工作品；设计应用为4开画纸手绘，约54×38 cm。纸张由主办方统一提供，其他美术材料和工具由参加展示的学校自备。

（2）理论组专业能力展示项目为研究成果现场陈述与答辩，陈述时间不超过6分钟，答辩时间不超过5分钟。参展教师须提交近五年研究成果清单及学术成果1篇（部），参展教师须为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超过2万字的成果，可提供1千字的内容摘要，并附成果内容目录和出版版权页复印件。现场重点围绕学术成果核心观点、本人学术成果在所任教课过程中的实践应用以及对于基础美术教育所具有的教学价值进行陈述和答辩。

（3）提交时间及方式

请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于2019年11月30日前，将实践组参展教师信息采集表（见附件4）、理论组参展教师研究成果清单（见附件5）及代表作1篇（部）的纸质版加盖公章后统一寄至福建师范大学，同时将以上所有材料的电子版发送至活动邮箱。

**3.经典作品赏析(满分100分）**

参展教师现场抽签1幅经典作品（提前15分钟抽签），对经典作品进行分析、阐述，限时5分钟。阐述要体现以美育人、以美化人、以美培元的审美和人文素养，在教育教学中帮助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审美观。

**七、奖项设置与奖励办法**

**（一）奖项设置**

1.个人全能奖

各组别分别设置个人全能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

2.个人单项奖

各组别分别设置教学展示、专业能力展示、经典作品赏析单项奖。

3.优秀组织奖

对表现突出的高校颁发优秀组织奖。

**（二）奖励办法**

获得优秀组织奖的高校以及获得个人全能奖和单项奖的教师颁发获奖证书。所有参展教师均颁发纪念证书。

**八、报名办法**

请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组织参加展示的学校及教师填写报名表，并报教育行政人员1人。

请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于2019年11月30日前将加盖公章的参加展示学校报名表（见附件2）、省级教育行政人员报名表（见附件3）统一寄至福建师范大学，并将报名表电子版发送至指定邮箱。

联系人：陈丹艺，联系电话：18950391315，电子邮箱：fsmy1941@vip.126.com，邮寄地址：福建省福州市大学城科技路1号福建师范大学旗山校区美术学院办公室206室，邮编：350117。

**九、经费说明**

各省级教育行政人员、评委及参展教师的食宿费由组委会承担，往返交通费自理。